

美和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課程規範

課程名稱：

投資學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制定

1. 課程基本資料：

科目名稱	中文	投資學	
	英文	Investment	
適用學制	四年制學院	必選修	選
適用部別	日間部	學分數	2
適用系科別	企業管理系	學期/學年	1 學期
適用年級/班級	四技企三甲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	無

2. 企業管理系目標培育人才

依據 UCAN 系統，本系以培育「專業職能」為目標。

專業職能	就業途徑	職能
		A1-掌握企業營運與交易相關法規。
一般管理	一般管理	A2-分析經營環境、擬定經營策略與模式。
		A3-擬定行銷計畫及業務流程。
		A4-訂定生產流程與作業計畫。
		A5-規劃並執行人力資源管理。
		A6-進行財務分析與管理。
		A7-進行新產品或服務的開發。

3. 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

課程	職能	專業職能 M	專業職能 A
投資學		A6 進行財務分析與管理。	A1 掌握企業營運與交易相關法規 A2 分析經營環境、擬定經營策略與模式。

註：M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主要」相關職能 A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次要」相關職能

4. 教學目標

本課程可以達到以下目標：

本課程主要闡述投資的基本概念，課程的設計以培養學生在投資決策方面的核心能力為主。本課程以達成下列六個目標：一、理解投資基本理論與市場運作機制；二、建立資產配置與投資組合理論基礎；三、學習證券評價模型；四、培養投資風險分析與管理能力；五、應用實證分析與投資決策技巧；六、培養投資倫理與專業判斷能力；讓學生對證券投資有更深層的了解，並建立正確的投資觀念。

5. 課程描述

5.1 課程說明

本課程為企業管理學群有關現今投資環境及投資商品介紹的入門課程，內容涵蓋描繪闡述投資的基本概念、描繪證券交易市場、介紹各種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實務、配合解說財務管理及總體經濟、產業經濟、讓投資環境能在工業化、創新和基礎建設下蓬勃發展。課程以現況講授結合金融商品討論方式進行，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投資觀念並了解證券交易市場的運作架構及其交易實務，進而活用於真實投資環境中。

5.2 課程綱要

本課程規劃內容綱要及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	第1章 投資的基本概念(一)	M-A6、A2	2
2	第1章 金融商品市場-各種金融商品之特性及交易實務的介紹	M-A6、A1	2
3	第2章 報酬與風險-1	M-A6	2
4	第2章 報酬與風險-2	M-A6	2
5	第3章 投資理論與投資組合管理-1	M-A6、A1	2
6	第3章 投資理論與投資組合管理-2	M-A6、A2	2
7	第4章 效率市場	M-A6	2
8	第5章 股票市場(一) 考前複習	M-A6、A1	2
9	期中考試	M-A6、A1 A2	2
10	第5章 股票市場(二)	M-A6、A2	2
11	第6章 債券市場(一)	M-A6、A1	2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2	第 6 章 債券市場(二)	M-A6、A2	2
13	第 7 章 共同基金市場(一)	M-A6、A1	2
14	第 7 章 共同基金市場(二)	M-A6、A2	2
15	第 8 章 外匯市場(一)	M-A6、A1	2
16	第 8 章 外匯市場(二)	M-A6、A2	2
17	第 10 章 衍生性金融商品概論 考前複習	M-A6、A1、A2	2
18	期末考試	M-A6、A1、A2	2

5.3 教學活動

- (1)面授：18 週共 36 小時（含期中考，期末考）。針對各週主題，進行講授與個案討論，讓學生了解該章節表現的核心概念。
- (2)網路輔助教學：運用網路教學平台提供網路教材。內容包含上課教材、師生互動、網路補充教材等。

6. 成績評量方式

- (1)期中考：30%，筆試
- (2)期末考：30%，筆試
- (3)平時成績：40%，包含出席率、上課出缺席、課堂表現等。
- (4)各項成績比率得由授課老師彈性決定。授課老師須於學期初向任教班級詳細說明成績計算方式並填入教學計畫表；必要時，授課老師得依學校成績計算相關規定調整，並公告週知，以免爭議。

7. 教學輔導

7.1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對象：

- (1)成績預警之學生：學習進度落後，以及期中考和成績低於 60 分的同學依「美和科技大學學生課業及考照輔導辦法」，配合教師發展中心、成績預警制度進行輔導。
- (2)成績欠佳之學生：凡學習成效不佳、動機不強之學生，除特別提醒外並安排於課輔時間了解原因並輔導，同時強化學生於報告及討論等平時成績的參與及重視。
- (3)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因其他特殊學習需求，學生有個別需要深入瞭解本科目更深入的學習內容、特殊主題或進階應用有興趣者。

7.2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方式，採下列方式進行：

- (1) 分組互助教學：建立小組同儕學習制度，將學生予以分組，並於每組中安排成績優異的學生擔任組長，以隨時協助成績欠佳學生跟上學習進度，並可借此形成互相觀摩學習的讀書風氣。
- (2) 課後輔導：由授課教師於課輔時間（Office Hours），幫助成績欠佳或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進行課後輔導。
- (3) 補救教學：授課教師額外指定成績欠佳學生，進行課後作業練習，使其能在不斷的練習中獲得進步。

7.3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

◆ 輔導時間：授課老師安排

◆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

(1). 授課教師手機：

(2). 授課教師：

(3). 教師研究室：